自學生109年「自學聲-問題解決俱樂部」活動簡章

109年7月18日公告 109年7月24日修正

一、活動簡介

自學生怎麼說:

這是一場為期四天的活動,希望藉由讓一群自學生聚起來,共同討論出曾經、現在碰到的疑問、困難,從了解兒童權利公約跟自身之間的關係起,到討論出共識後一起制定行動計畫、撰寫兒少報告,將那些更細微的,關乎一個自學生日常生活是如何運轉,這種大眾不會關注的東西,用文字、攝影、紀錄片等不同方式呈現出來。這次,讓自學生為自己發聲。

奠定自學法制基礎的《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自 2014 年施行後,參與各型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自學)學生人數大量增加,並於 108 學年度達到 8,250 人的規模,社會卻少有對自學生福祉之著墨與關切;相較於學校學生積極得以個人或不同社群型態(如:學生自治組織、社團或其他形式)廣泛參與公共事務運作,自學生罕能藉由其生活經驗為已發聲、使《兒童權利公約》所保障的「兒少表意權」(Right to be heard)得以受到落實。有鑒於此,創立於 107 年並長期推動促進自學生權益及資訊傳遞的自學生(The Homeschooler)攜手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主學習促進會,辦理本活動,以《兒童權利公約》為基礎,鼓勵自學生關注自身權益,增進具兒少身分的自學生知能,使其瞭解自身權益,並藉由融入兒少預算內涵於培力課程,使之最終得以自身經驗為出發,與夥伴們一同制定行動計畫,擬定兒少報告提出具體建議以為各方參考。

二、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主辦單位: 自學生 (The Homeschooler)、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主學習促進會

三、活動規劃

活動時間:109年9月1日(二)、9月6日(日)、9月19日(六)、9月26日 (六)

活動地點:台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台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8號)、台北市二二

八紀念館(台北市中正區凱達格蘭大道3號)

報名資格:須為109年9月1日(不含)前未滿18歲,且活動辦理期間參與個

人、機構、團體型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自學)學生。

招收名額:正取20人;必要時,得列備取若干人。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9年8月13日(四)23:59截止

活動費用:酌收1,500元(報名費500元及保證金1,000元,全程參與者活動結束並提交兒少報告後退還保證金);如有困難難以支付者,得逕洽主辦單位。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活動費用得減免之:

一、於 $\underline{109}$ 年 7 月 $\underline{31}$ 日 $\underline{23}$: 59 前完成報名 : 報名費減免 $\underline{200}$ 元 (需繳納 $\underline{300}$ 元),保證金 $\underline{1,000}$ 元。

二、推薦其他符合資格之學生報名(被推薦人需於報名時於推薦者欄位填寫推薦人姓名):推薦1人,報名費減免100元,推薦2人(含)以上依此類推,<u>最</u>低免繳報名費。另需繳納保證金1,000元。

四、時程表

109 年「自學聲-問題解決俱樂部」活動時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說明							
7月18日(五)									
至	開放報名	8月13日(四)23:59截止報名							
8月13日(四)									
8月20日(四)		於 <u>自學生 Facebook 粉絲專頁</u> 公佈錄取							
前	公佈錄取名單	名單,並寄發錄取通知至參加者電子							
月リ		信箱。							
8月25日(二)	正取繳費截止	僅提供匯款繳費							
9月1日(二)	備取繳費截止	提供現場繳費							
9月1日(二)	活動首日	地點:台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							
9月6日(日)	活動第二日	地點:台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							
9月19日(六)	活動第三日	地點:台北市二二八紀念館							
9月26(六)	活動第四日	地點:台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							

註:如遇天災或突發狀況,主辦單位有權取消或調整活動內容。

五、活動流程表

109 年「自學聲-問題解決俱樂部」活動流程表									
時間	流程	師資							
9月1日 (二):第一日									
09:30									
	報到	報到時間							
10:00									
09:00		張寬/自學生活動組長、計畫執 行秘書							
	隨性分組								
10:20									
10:20	開場	王逸聖/自學生發起人、計畫主							

		持人											
10:30		14 76											
10:30													
	問題與他們的產地	李慈瑄/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12:00		博士班博士生											
12:00													
	午	午餐											
13:30													
13:30		本 並 中 / 山 化 1											
	問題討論與分析	李慈瑄/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14:00		博士班博士生											
14:00													
	休	休息											
14:10													
14:10	專題授課:	林沛君/東吳大學人權學程助理											
	CRC 與我們的愛恨情仇	教授											
15:00	CNC 英农们的发展情况	4X1X											
15:00													
	体	休息											
15:10													
		引言人:											
		王逸聖/自學生發起人											
15:10		與談人:											
	自學的過去與未來	李嘉年/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實驗											
16:00		教育推動中心專任研究助理											
		蔡伊婷/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主											
10.00		學習促進會常務理事											
16:00	D m:	ar Alash ng											
17.00	Free Time	Free Time 福利時間											
17:00	0 11 6 - 7 (-) (-)	, <i>t</i> 5											
00.20	9月6日(日)	第二日											
09:30	₽n т.I	n 夫 目目											
10.00	報到	報到時間											
10:00													
10:00	專題授課:	正空/山垂私仁江垂											
10:50	自學生眼中的兒少報告	張寬/計畫執行秘書											
10:50	, <u>,</u>	á											
10:00	17	息											

11:10												
11:10	專題授課:											
	更多預算更多錢?公共預算與我	李慈瑄/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12:00	們的關係	博士班博士生										
12:00												
	午	餐										
13:00												
13:00												
	分組討論	本計畫工作團隊										
13:30												
13:30												
	交流討論	本計畫工作團隊										
14:00												
14:00												
	休息											
14:20												
14:20												
	初步構思計畫	本計畫工作團隊										
17:20												
17:20												
15 00	Free Time 福利時間											
17:30	0 110 2 ()	. kh — —										
00.00	9月19日(六)	: 第三日										
09:00	to al	n는 88										
09:30	報到	時間										
09:30												
00.00	與各領域專家分享計畫構想	學者專家若干人 (由學員在報名										
10:30	六 任 炽风寸 不 月 寸 刊 画 偶 心	時許願!)										
10:30												
	休	息										
11:00												
11:00												
	專家建議與學員提問時間	學者專家若干人(由學員在報名										
11:30		時許願!)										
11:30	L-	da.										
	+	餐										

12:30												
12:30												
	初稿開始製作	本計畫工作團隊										
16:30												
16:30												
	Free Time 福利時間 ~											
17:00												
9月26(六):第四日												
09:30	09:30											
	報到時間											
10:00												
		引言人:										
		王逸聖/自學生發起人、計畫主										
		持人										
		與談人:										
		唐鳳/行政院政務委員										
10:00		彭富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										
	初稿發表會:	署署長										
11:30	與各方對談	· · · · · · · · · · · · · · · · · · ·										
11.00		教育推動中心協同主持人										
		林沛君/東吳大學人權學程助理										
		教授										
		地方政府代表(邀約中)										
		非政府組織代表(邀約中)										
11:30		1										
	· 休	休息										
12:30												
12:30												
	各組交流討論與報告改寫	本計畫工作團隊										
17:00												
17:00												
	兒少報告定稿	本計畫工作團隊										
17:30												
	里工《太穷孤非汨,十螆留位去撷取	ale to see the see do. so the										

註:若遇天災或突發狀況,主辦單位有權取消或調整活動內容。

六、報名須知

本活動<u>參加者須全程參與活動</u>。由於名額有限,為避免浪費公共資源,在報名 參與本活動之前請自行確認與其他活動無時間衝突;如遇不可抗力因素 (例: 天災、家庭緊急事故、感染武漢肺炎等情事),經主辦單位核准後得請假。

報名資格:<u>須為109年9月1日(不含)前未滿18歲,且活動辦理期間參與個</u>人、機構、團體型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自學)學生。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9年8月13日(四)23:59截止

報名方式:統一採線上報名,報名連接: https://lihil.cc/ryea0。報名時須檢附身分證、學生身分證明(或審議通過公文)、活動參與同意書(附件一)、授權同意書(附件二)。

注意事項:主辦單位將於109年8月20日前寄發錄取通知至正取或備取者電子信箱;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敬請見諒。

七、繳費須知

完成報名及繳費手續後,即代表確認全程參與活動,鑒於本活動已為參加者做好前置之作業,若參加者於活動前或進行中無法前來,活動費用退還辦法如下一、109年8月28日(五)前寄信並來電通知,扣除保證金後退還報名費百分之五十。

- 二、109年8月29日(六)起不予退款,敬請見諒。
- 三、保證金將在全程參與四天活動,並繳交兒少報告後全額退還;如若未繳交 兒少報告或因故不能全程參與者,保證金將不予退還。

八、洽詢方式

如有未盡事宜,請聯繫本計畫推動小組:

一、張寬計畫執行秘書:

電話 0965-007256、電子信箱: kwanchang 0621@gmail.com

二、曾晞寧計畫副執行秘書:

電話 0905-561628、電子信箱: <u>tzuhsuehsheng@gmail.com</u> 或網路詢問自學生 Facebook 粉絲專頁。

活動參與同意書

本人	(授權人/未成年者之法定代理人)同意
(未成年	(三者) 參加於 109 年 9 月 1 日(二)、9 月 6 日(日)、9 月 19 日(六)、9
月 26 日	(六),由自學生(The Homeschooler)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主學習促進
會主辦之	·「自學聲—問題解決俱樂部」活動,並遵守以下相關規定:

- 一、於本活動進行期間,應遵守各項安全規定,若違反規定且經工作人員勸導 無效時,主辦單位將會通知法定代理人並視情節輕重做出適當的處理。
- 二、為配合政府規定得全部或部分停止本活動(如颱風、防疫規定等),主辦單位將依實際狀況通知法定代理人或未成年者辦理活動延期或退費手續等相關調整。

三、繳費辦法:於確認錄取本活動後,應在簡章中規定之期限內繳交活動費用 全額(含報名費、保證金),若逾期未繳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建議妥善保留繳費 收據或者轉帳明細,俾利後續可能之退費或查詢之辦理。

四、退費辦法:完成報名及繳費手續後,即代表確認全程參與活動,鑒於本活動已為未成年者做好前置之作業,若未成年者者於活動前或進行中無法前來,活動費用退還辦法如下:

- 1. 109 年 8 月 28 日 (五)前寄信並來電通知,扣除保證金後退還報名費百分之 五十。
- 2. 109 年 8 月 29 日 (六)起不予退款,敬請見諒。
- 3. 保證金將在全程參與四天活動,並繳交兒少報告後全額退還;如若未繳交兒 少報告或因故不能全程參與者,保證金將不予退還。

未成年者簽名:

法定代理人簽名:

授權同意書

本人		(授權	人/	/未成	(年)	者之	法	定化	代理	人)	同	意	並	授權	自	學	生
(The	Homeschool	er) 及	社團	法人	中華	民	國自	主	學	習促	進會	食在	不	違	反法	律	•	法
令任何	有關規定下	,運用	其所	主辨	之「	自	學聲	<u> </u>	問見	題解	決化	具樂	部	_ ;	活動	所	衍	生
之所有			_ (未	成年	者)	肖	像框	目關	標白	的物	, <i>J</i>	及其	於	參	加本	活	動	期
間完成	之兒少報告	等相關	著作	。相	關事	項:	如下	. ,										

前項所指運用,包括:

- 一、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編印於各項報章雜誌書籍,透過各種媒體公開傳輸、供不特定公眾瀏覽等。
- 二、配合行銷宣傳將授權標的物以其他通路提供服務。
- 三、對授權標的物進行適當編輯改製。

四、永久無償方式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時間及不限次數利用,授權利用範圍包含授權標的物重製、公開傳輸、公開展示、公開發表、散佈、發行。

有關於參加本活動期間完成之兒少報告等相關著作部分,授權人應確定以下事項:

- 一、授權之相關著作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 二、授權人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 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例非原創音樂、畫面等版權授權)。
- 三、授權之相關著作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有關運用參加本活動期間完成之兒少報告等相關著作之部分,主辦單位如擬運用於參與中華民國政府就兒童權利公約提出之第二次國家報告受理之平行報告或影子報告、代為或協助提出之兒少報告、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或其他相關程序時,應瞭解授權人及其代理之未成年者或當時已成年之未成年者意向,以決定運用於平行報告或影子報告、代為或協助提出之兒少報告、國家報告國際審查

或其他相關程序之公開性,達致維護隱私目的。

如違反前開規定,授權人須自負法律責任,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授權人或授權人所代理之未成年者之事由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應負回復損害之責任。

未成年者簽名:

法定代理人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